



舍得酒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材料

股票简称：舍得酒业

股票代码：600702

2018 年 6 月 29 日

目 录

一、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议程	2
二、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议案	
议案一：《公司 2017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4
《公司 2017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8
议案二：《公司 2017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14
议案三：《公司 2017 年年度报告及报告摘要》	17
议案四：《公司 2017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18
议案五：《公司 2017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19
议案六：《关于 2018 年度年报审计续聘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的议案》	20
议案七：《关于 2018 年度内部控制审计续聘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的议案》	21
议案八：《关于调整项目投资的议案》	22
议案九：《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24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议程

一、本公司董事会拟以现场会议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舍得酒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

(一) 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的日期时间：2018 年 6 月 29 日 9 点 30 分

召开地点：公司总部办公楼圆厅会议室

会议主持人：公司董事长刘力先生

参会人员：公司股东及股东代表、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公司聘请的律师、公司邀请的中介机构及其他人员。

(二) 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 2018 年 6 月 29 日至 2018 年 6 月 29 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 9:15-9:25, 9:30-11:30, 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 9:15-15:00。

二、会议议程：

(一) 主持人介绍到会情况，介绍到会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及本次会议的见证律师；宣布大会开始。

(二) 宣读以下议程：

1、审议《公司 2017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2、听取《公司 2017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 3、审议《公司 2017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4、审议《公司 2017 年年度报告及报告摘要》；
- 5、审议《公司 2017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 6、审议《公司 2017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 7、审议《关于 2018 年度年报审计续聘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的议案》；
- 8、审议《关于 2018 年度内部控制审计续聘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的议案》；
- 9、审议《关于调整项目投资的议案》；
- 10、审议《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三) 推选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计票和监票人。

(四) 股东对议案进行表决。

(五) 计票人员统计投票表决结果。

(六) 会议主持人宣布现场表决结果。

(七) 北京康达（成都）律师事务所律师发表现场见证意见。

(八) 会议主持人宣布会议结束。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
议案一

公司 2017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各位股东：

我受公司董事会的委托，向大会作 2017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一、2017 年公司总体经营情况

2017 年，白酒行业呈现出良好的发展态势，部分品牌经过一系列的品牌梳理、价格调整和市场运作，实现了白酒黄金期内量价齐升的良好局面，白酒行业逐渐迎来了正向发展。白酒消费向主流品牌主力产品集中的趋势，白酒产业也向品牌、原产地和文化集中，名优白酒与区域名酒再次崛起。报告期内，公司立足管理机制创新，坚持实施“优化生产，颠覆营销”战略，改革取得了良好效果，为公司的可持续发展奠定坚实基础。

全年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163,844.01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12.10%，营业利润 20,184.86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11.02%，净利润 14,210.60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77.19%。

2017 年公司重点开展了以下工作：

首先，坚持颠覆营销，着力营销改革创新。坚持以舍得为核心、沱牌为重点的品牌战略，以消费者的需求为基础，持续对公司的产品体系进行梳理，打造舍得系列和沱牌系列明星产品。优化公司机构和决策流程，多渠道高效招聘，全年引进营销专业人才 2000 余人，加快推进精细化营销，提升营销管理和服务水平。将舍得和沱牌分品牌运作，实施聚焦战略，通过全国性渠道及消费者促销活动细案的组织、策划及实施，打造核心、重点市场。加强贵宾团队配置，通过赠酒+生态游+品鉴会+品牌荣誉大使四大工程，培育忠实用户；聚焦烟酒店及团购渠道，拓展餐饮及现代零售渠道、电商渠道；优化烟酒店联盟体模式，建立万家联盟体烟酒店。自建 IP（舍得智慧讲堂），实现品牌与栏目的强链接，从目标人群触媒轨迹，跨足新媒体，品牌宣传的操作形式向多样化转变。

其次，强化公司内部管理，规范企业有效运行。强化原材料采购，提高供货

质量，控制采购成本；加强质量检验管理，强化过程跟踪，过程管理；优化高端产品包装生产工艺，确保产品质量稳定的同时及时满足包装生产需求；加快实施自动化灌装包装技改工程，优化公司现有酿酒和成品酒生产配套设施设备，提高成品酒包装生产效率，降低能源消耗；通过优化架构、强化培训、深入推进“能者上、庸者下、劣者汰”的优化激励和选人、用人机制，通过“内部注智、外部引智”，着力提升员工技能水平；推进信息化与企业的深度融合，搭建 OA 系统，大幅提高公司的管理与决策效率；完成 CRM 及经销商门户的各项建设、调试及试行推广工作，实现产品源头可查、去向可追、责任可究、信息可视化和大数据管理；以卓越绩效管理为导向，主动寻求改进空间，顺利通过质量管理、环境管理、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测量管理、知识体系管理五项体系的监督审核认证。

二、2017 年公司治理情况

（一）股东大会及董事会会议情况

1、2017 年，公司共计召开了 5 次股东大会，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符合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相关条件的议案》、《关于调整公司 2017 年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方案的议案》、《公司 2016 年年度报告及报告摘要》、《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公司 2016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关于选举董事的议案》、《关于出售全资子公司四川太平洋药业有限责任公司 100% 股权暨关联交易的议案》等 28 项议案。

2、2017 年，公司共计召开 12 次董事会，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17 年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方案的议案》、《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公司 2016 年年度报告及报告摘要》、《选举刘力先生为公司董事长、李强先生为副董事长的议案》、《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关于对参股子公司四川天马玻璃有限公司增资并收购部分股权的议案》、《公司关于计提内退福利的议案》、《关于变更公司名称的议案》、《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等 69 项议案。

（二）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履职情况

公司董事会下设了战略委员会、审计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报告期内，各专门委员会按照中国证监会、上交所及《公司章程》、《公司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工作细则》的相关要求，积极开展工作，认真履行职责，充分发挥其专业管理作用，促进公司董事会科学决策、规范运作。

（三）信息披露和投资者关系管理情况

1、信息披露情况

2017 年，公司严格按照《公司章程》、《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公司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的相关规定，坚持遵守信息披露“公开、公平、公正”原则，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做好信息披露前的保密工作和内幕知情人登记备案工作，确保所有股东有平等的权利和机会获得信息。2017 年，公司共编制和对外披露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和股东大会决议及临时公告等共计 82 份，圆满完成了定期报告的编制与披露工作。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因信息披露违规受到监管机构批评、谴责或处罚的情况。

2、投资者关系管理情况

公司高度重视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充分尊重和维护广大投资者的合法权益，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由公司证券部负责，由专人负责接待投资者来电、来信、来访，以及时解答，并不定时通过网络互动回复投资者提问，组织召开投资者交流会。在不违反规定的前提下，最大程度地满足投资者的信息需求，共同推进公司持续、健康发展。

（四）内部控制制度的建立健全和有效实施情况

公司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其配套指引等相关要求，建立健全内部控制制度，规范内部控制的实施，在强化日常监督和专项检查的基础上，对公司关键业务流程、关键控制环节内部控制的有效性进行了自我评价，加大了监督检查力度。公司对纳入评价范围的业务与事项均已建立内部控制制度，并得以有效执行，保护了广大投资者的利益，促进了公司持续稳定发展。公司治理与《公司法》和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的要求不存在差异。

三、董事会关于公司未来发展分析

（一）行业竞争格局和发展趋势

近年来，白酒行业的集中度再次提升，消费升级使名优白酒的增速快于行业。白酒行业未来的发展呈现以下趋势：

1、白酒消费呈现出向主流品牌主力产品集中的趋势，白酒产业也向品牌、原产地和文化集中，名优白酒与区域名酒再次崛起。

2、高端白酒的快速复苏，衍生出次高端价格带市场，高端白酒的繁荣和消费升级加剧了次高端市场的竞争。

3、中低端酒的市场集中度较低，呈加速集中态势，未来强者恒强的现象会

更明显，小企业会加速退出。

(二) 公司 2018 年度经营计划

2018 年公司将围绕“优化生产，颠覆营销”的工作方针，不断加强市场基础建设与品牌提升，不断加强生产系统自动化改造与品质提升，力争企业实现持续、健康与快速发展。主要做好以下几方面的工作：

1、颠覆营销，开创营销新局面

公司将在梳理品牌及产品定位的基础上，以舍得为核心、沱牌为重点，加快培育吞之乎和陶醉的品牌战略。加大品牌建设，持续扩大公司 IP 影响力，实现 IP 与产品的品效统一，打造一流品牌。

继续优化产品结构，固化核心城市分渠道的精细化运作，实现市场聚焦，进一步提升产品的盈利能力。

改革营销管理体系，分品类和分公司运作，总部职能前移，在发挥总部指导、服务及监管职能的同时，加强一线市场团队建设，有效授权，建立高效、快速、科学的费用投入管理体系，加速反应效率，有效服务市场。

2、优化生产，提质增效

根据公司生产经营可持续发展战略需要，紧紧围绕“生产高品质基酒，优化库存基酒结构”的生产目标，进一步提升基酒品质，构建工艺技术和管理体系。以市场为导向，通过深入实施精细化操作、数据化管理，完善包装生产工艺管理体系，提升包装生产的质量。围绕产品结构优化调整，提高产品质量，提升自动化生产水平，增强客户及消费者对沱牌舍得酒文化、品牌以及产品的认可度等目标，加快推动酒类主业配套生产技改项目建设。

3、持续追求卓越经营绩效，实施信息化系统升级

为提升公司核心竞争力和市场竞争能力，根据业务发展需要，公司将基于“互联网+”核心思想搭建集团化、多组织、一体化的信息系统管理平台，继续完善与升级金蝶 K/3，实现全渠道营销管控，有效实现渠道掌控和精细化营销；实现人事管理、薪酬管理及绩效考核信息化，提供员工自助查询服务；实现业务互联网化和移动化管理，实现信息与资源共享，提升管理和服务水平。

以上报告，请审议。

2018 年 6 月 29 日

2017年年度股东大会 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公司 2017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各位股东：

作为舍得酒业股份有限公司的独立董事，在 2017 年度的工作中，我们严格按照《公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规定和要求，秉持客观、独立、公正的立场，勤勉、尽责，忠实履行了独立董事的职务，现将我们在 2017 年度的履职情况报告如下：

一、独立董事的基本情况

2017 年 5 月 26 日，公司 201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选举陈刚、张生、宋之杰先生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胡宗亥、李云龙、邹学荣先生因任期届满离任公司独立董事。

作为公司的独立董事，我们均拥有专业资质及能力，在从事的专业领域积累了丰富的经验，具备独立董事任职资格，均不存在影响独立董事独立性的情况。

二、独立董事年度履职概况

（一）出席董事会、股东大会会议情况

2017 年度公司共计召开 12 次董事会，1 次年度股东大会，4 次临时股东大会。报告期内，我们按时出席董事会会议，认真审议各项议案。在召开董事会前，我们主动获取做出决策所需情况和资料，积极向公司管理层及相关部门了解公司整个生产经营情况及议案的背景情况，为董事会的重要决策做好充分的准备，在此基础上，结合自身的专业知识和工作经验，独立、客观、审慎地行使表决权，认真负责地提出意见和建议，为提高董事会科学决策水平和促进公司健康发展起到了积极作用。我们认为 2017 年度公司各项议案的提出、审议、表决均符合法定程序，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符合法定程序，重大经营决策事项和其他重大事项均履行了相关的审批程序。

（二）现场考察及公司配合独立董事工作的情况

报告期内，我们在参加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的期间到公司进行了现场走访和考察，特别是在公司年度报告编制期间，我们深入到公司生产车间及各子分公司进行现场调研并查阅相关具体资料，现场了解公司的生产经营情况、财务状况，就公司的发展规划、所面临的市场环境及应采取的应对措施等方面与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展开了充分的沟通和交流。

2017 年度，我们通过现场交流、邮件沟通、电话沟通及微信沟通等方式与公司管理层保持顺畅沟通，及时获悉公司相关重大事项的进展情况，掌握公司的运行动态，公司在召开董事会等会议前，及时准确地为我们传递会议文件材料，为我们履行职责提供了必要的工作条件，对于我们给出的意见和建议，公司管理层高度重视，对我们的工作给予了积极地支持和配合。

三、独立董事年度履职重点关注事项的情况

（一）关联交易情况

1、2017年1月20日，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本次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涉及关联交易的议案》、《关于公司与天洋电器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的议案》。

2、2017年3月1日，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2017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关于本次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涉及关联交易（修订稿）的议案》。

3、2017年5月26日，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出售全资子公司四川太平洋药业有限责任公司100%股权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4、2017年9月14日，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购买四川沱牌舍得集团有限公司土地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报告期内，作为公司的独立董事，我们严格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关联交易实施指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对公司以上关联交易事项事前进行了充分了解，通过认真审阅关联交易事项的相关资料，基于独立、客观判断的原则，我们认为，公司报告期内发生的以上关联交易事项，是公司正常生产经营中必要、合理的行为，均遵守了公平、公开、公正的原则，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行为。关联交易程序安排符合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在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前已征得我们事先认可，公司

董事会在审议相关议案时，关联董事回避表决，董事会召开程序、表决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

（二）对外担保及资金占用情况

2017 年 8 月 22 日，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对全资子公司申请授信额度提供担保的议案》，根据《关于规范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行为的通知》、《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我们认真了解并审阅了议案相关资料，发表了事前认可及独立意见：认为公司为全资子公司四川沱牌舍得营销有限公司申请授信额度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有利于公司在正常融资的同时加大产品宣传、推广和销售，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

在报告期内，公司严格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及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规定，除以上为全资子公司提供的担保外，不存在为公司的股东、股东的控股子公司、股东的附属企业、公司持股 50% 以下的其他关联方、任何非法人单位或个人的债务提供担保。

（三）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涉及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四）高级管理人员提名以及薪酬情况

公司第九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于 2017 年 5 月 26 日召开了 2017 年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提名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作为公司独立董事，我们对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候选人的教育背景、任职经历、专业能力和职业素养是否符合拟担任职务的任职要求进行了认真的审查，认为提名的高级管理人员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及中国证监会有关规定，并具有较强的专业知识和丰富的相关行业工作经验，将进一步促进公司长期经营发展。全体委员一致同意提名张树平先生担任公司常务副总经理，提名郭建亚先生、蒲吉洲先生、李家民先生、马力军先生、李富全先生、王晓平先生、曾家斌先生、张萃富先生担任公司副总经理，提名李家民先生担任公司总工程师，李富全先生担任公司财务负责人，马力军先生担任公司董事会秘书。

报告期内，根据《公司章程》、《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实施细则》等相关规定，我们对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薪酬与考核结果进行了审核，认为公司披露的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符合公司有关薪酬政策及考核标准，并且严格按照考核结果进行了发放。

（五）业绩预告或业绩快报情况

报告期内，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规定，公司分别于 2017 年 1 月 24 日、2017 年 7 月 21 日发布了 2016 年度业绩预增公告、2017 年半年度业绩预增公告，事前，我们作为审计委员会的成员与公司管理层就业绩预告的情况进行了沟通并签具了书面说明。公司未出现业绩预告更正的情况。

（六）聘任或者更换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在为公司提供财务报告审计和内部控制审计服务工作中，尽职尽责地完成了各项审计工作，客观公正地发表独立审计意见。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上，我们一致同意继续聘任该所为公司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机构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

（七）现金分红及其他投资者回报情况

公司提出的《2016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以年末股份总数 337,300,000 股为基数，按每 10 股派发现金 0.72 元(含税)向全体股东分配股利 24,285,600.00 元，公司 2016 年度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我们认为该议案符合中国证监会《关于修改上市公司现金分红若干规定的决定》及《公司章程》规定，既充分考虑了全体股东的利益，也兼顾了公司持续发展对资金的需求状况。该方案经 2017 年 3 月 24 日召开的 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于 2017 年 5 月 18 日实施完毕。

（八）公司及股东承诺履行情况

1、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根据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对公司填补回报措施能够得到切实履行作出的承诺。

承诺不无偿或以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者个人输送利益，也不采用其他方式损害公司利益；承诺对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职务消费行为进行约束；承诺不动用公司资产从事与其履行职责无关的投资、消费活动；承诺由董事会或薪酬委员会制定的薪酬制度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若公司未来推出股权激励计划，承诺拟公布的公司股权激励的行权条件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

经核查，我们未发现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有违反上述承诺的情况。

2、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根据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对公司填补回报措施能够得到切实履行作出的承诺。

承诺不越权干预公司经营管理活动，不侵占公司利益，切实履行对公司填补回报的相关措施。

经核查，我们未发现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有违反上述承诺的情况。

（九）信息披露的执行情况

2017 年度，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及指定媒体发布定期报告和临时公告共计 86 项，其中定期报告 4 项，临时公告 82 项。

作为公司独立董事，我们持续关注公司的信息披露，及时了解公司各项披露信息，对公告信息的披露进行监督和核查。经核查，我们认为公司信息披露遵守了“公开、公平、公正”的三公原则，公司相关信息披露人员能够按照法律、法规的要求做好信息披露工作，信息披露真实、及时、准确、完整。

（十）内部控制的执行情况

根据《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其配套指引等规范性文件的要求，报告期内，我们对公司内部控制的情况进行了解和核查。我们认为《公司 2017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内容、形式符合相关规定，真实、准确地反映了公司目前内部控制的状况，报告期内，公司对纳入评价范围的业务与事项均已建立了内部控制，并得以有效执行，达到了公司内部控制的目標，不存在重大缺陷。

（十一）董事会以及下属专门委员会的运作情况

公司董事会下设有战略、提名、审计、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共四个专业委员会。2017 年 5 月 26 日，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董事会各专业委员会组成人员的议案》，组成了公司新一届董事会的战略、提名、审计、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作为公司独立董事，我们根据各自的专长，分别担任了提名、审计、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的主任委员。

报告期内公司共计召开了 9 次专门委员会会议。我们按照《公司章程》、《公司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工作细则》的规定，运用各自的专业知识，积极开展工作，认真履行职责，为公司董事会的科学决策、公司的规范运作起到了积极作用。特别是在公司 2017 年年报的编制和披露过程中，我们多次召开会议，与公司管理层、注册会计师进行沟通，密切关注重大事项进展情况，切实履行了独立董事的责任和义务，保证了公司年报披露各阶段工作的有序开展与及时完成。

四、总体评价和建议

2017 年度，作为公司的独立董事，我们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

忠实、勤勉、尽责的履行职责，审慎、客观、独立的行使职权，充分发挥独立作用，有效维护了公司、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

在过去的一年，公司各方面为我们履行职责给予了大力支持并提供了必要条件，在此深表感谢。2018 年，我们将继续勤勉、公正、独立地履行职责，利用自己的专业知识和经验为公司提供更多有建设性的建议，增强董事会的决策能力，积极参与各专业委员会的运作，维护公司整体利益和全体股东合法权益，促进公司持续稳定发展。

2018 年 6 月 29 日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 议案二

公司 2017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各位股东：

我受公司监事会的委托，向大会作 2017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2017 年，公司监事会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规定的原则和程序运作，本着对股东认真负责的态度，依法履行了自己的职责，对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执行职务的情况以及公司的财务状况进行了检查和监督，维护了公司、股东的合法权益。

一、2017 年度监事会工作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共计召开监事会会议十次，具体情况如下：

1、2017 年 1 月 20 日，组织召开了监事会第八届第十五次会议，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符合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条件的议案》、《关于公司 2017 年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方案的议案》、《关于公司〈2017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的议案》、《关于公司〈2017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研究报告〉的议案》、《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关于公司与天洋电器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的议案》等 12 个议案。

2、2017 年 3 月 1 日，组织召开了监事会第八届第十六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公司 2016 年年度报告及报告摘要》、《公司 2016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公司 2016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公司 2016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关于调整公司 2017 年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方案的议案》、《关于公司〈2017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修订稿）〉的议案》等 11 个议案。

3、2017 年 4 月 20 日，组织召开了监事会第八届第十七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 2017 年第一季度报告》并对《公司 2017 年第一季度报告》发表审核意见。

4、2017 年 5 月 10 日，组织召开了监事会第八届第十八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监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

5、2017 年 5 月 26 日，组织召开了监事会第九届第一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汪浩女士为监事会主席的议案》、《关于出售全资子公司四川太平洋药业有限责任公司 100%股权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关于对参股子公司四川天马玻璃有限公司增资并收购部分股权的议案》。

6、2017 年 7 月 17 日，组织召开了监事会第九届第二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关于计提内退福利的议案》。

7、2017 年 8 月 22 日，组织召开了监事会第九届第三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 2017 年半年度报告》、《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关于对全资子公司申请授信额度提供担保的议案》并对《公司 2017 年半年度报告》发表审核意见。

8、2017 年 9 月 14 日，组织召开了监事会第九届第四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购买四川沱牌舍得集团有限公司土地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9、2017 年 10 月 27 日，组织召开了监事会第九届第五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 2017 年第三季度报告》并对《公司 2017 年第三季度报告》发表审核意见。

10、2017 年 12 月 20 日，组织召开了监事会第九届第六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二、监事会对公司依法运作情况的独立意见

公司监事会列席了报告期内的各次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并根据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对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的召开程序、议案和决议的合法合规性、董事会对股东大会决议的执行情况、公司高级管理人员执行职务及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执行情况等进行了检查监督，保证了股东大会各项决议的贯彻。监事会认为：公司 2017 年度的工作能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及股东大会决议的要求规范运作，认真履行了各项决议，其决策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经营决策科学合理，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内部管理和内部控制制度，建立了良好的内控机制；公司董事、经理执行职务时没有发生滥用职权和违反法律、法规、《公司章程》或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行为。

三、监事会对检查公司财务情况的独立意见

公司财务、会计制度基本健全，财务管理较为规范。公司 2017 年度财务报

告能够真实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对公司 2017 年度财务报告出具的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是客观、公正的，如实反映了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

四、监事会对公司最近一次募集资金实际投入情况的独立意见

报告期内，公司不涉及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五、监事会对公司收购、出售资产情况的独立意见

报告期内，公司监事会对公司出售全资子公司四川太平洋药业有限责任公司 100% 股权暨关联交易事项、对参股子公司四川天马玻璃有限公司增资并收购部分股权事项、购买四川沱牌舍得集团有限公司土地暨关联交易事项进行了认真审议，我们认为以上出售、收购资产事项涉及的交易定价公允，议案的表决程序合法，公司关联董事在相关议案表决时进行了回避，相关审议、披露程序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未损害公司及非关联股东的利益。

六、监事会对公司关联交易情况的独立意见

报告期内公司关联交易公平、合理，无损害公司和中小股东利益的行为，亦无造成公司资产流失的行为。监事会将按照证监会的有关要求，加大对公司关联交易的监督力度。

七、监事会对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审阅情况及意见

1、公司根据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遵循内部控制的基本原则，按照自身的实际情况，建立健全了覆盖公司各环节的内部控制制度，保证了公司业务活动的规范有序进行，保护了公司资产的安全和完整。

2、公司内部控制组织机构完整，保证了公司内部控制重点活动的执行，监督充分有效。

3、公司内部控制的自我评价报告全面、真实、准确、客观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建设及运行情况。

以上报告，请审议。

2018 年 6 月 29 日

2017年年度股东大会 议案三

公司 2017 年年度报告及报告摘要

各位股东：

我受董事会委托，向大会报告公司 2017 年年度报告。

公司 2017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是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做好上市公司 2017 年年度报告披露工作的通知”、中国证监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 2 号——年度报告的内容与格式》（2017 年修订）等 2017 年年报编制、审计和披露工作文件精神，结合公司实际编制而成。

在公司 2017 年年报编制过程中独立董事充分发挥了独立作用，年报审计期间，公司独立董事、审计委员会认真听取了年审注册会计师关于审计工作情况和风险测评情况的汇报，就现场审计期间有无发现问题等事项进行了重点沟通，独立董事及审计委员会对年审注册会计师出具的审计意见发表了意见。审计委员会按照《公司审计委员会工作规则》和《审计委员会年报工作规程》的要求认真履行职责，对财务报告审计编制过程进行监督，与年审会计师事务所进行了 3 次见面沟通和协调，并对公司内部控制规范建设及实施情况进行了监督检查。

公司已按要求在 2017 年年报中全面披露包括公司财务会计报告、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公司履行社会责任的报告等重点关注事项。

年度报告编制期间，公司董事会组织相关人员认真学习年报准则，贯彻落实上海证券交易所相关文件要求。公司 2017 年年报经公司董事会第九届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于 2018 年 4 月 21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上全文披露，并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摘要披露。

年报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印制的《舍得酒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年度报告》。

以上报告，请审议。

2018 年 6 月 29 日

2017年年度股东大会
议案四

公司 2017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各位股东：

我受董事会委托，向大会报告公司 2017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公司 2017 年度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已经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出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并按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有关规定于 2018 年 4 月 21 日进行了披露，公司 2017 年度相关财务决算数据如下：

项 目	单位	2017年度	比上年增减(%)
营业收入	万元	163,844.01	12.10
营业利润	万元	20,184.86	11.02
净利润(归属于母公司净利润)	万元	14,357.21	79.0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万元	42,558.55	84.81
年末公司资产总额	万元	469,894.23	18.51
流动资产	万元	376,836.17	32.90
固定资产(净额)	万元	50,553.26	-11.43
无形资产(净值)	万元	14,980.96	-8.64
负债总额	万元	204,407.09	24.66
流动负债	万元	199,146.97	21.69
非流动负债	万元	5,260.12	1,511.05
资产负债率	%	43.50	增加2.14个百分点
股东权益(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万元	248,396.17	6.82
股本	万股	33,730.00	0.00
资本公积	万元	84,139.81	4.92
盈余公积	万元	24,566.18	0.00
未分配利润	万元	105,960.19	12.68
每股净资产	元	7.36	6.82
每股净利润	元	0.4257	79.02
加权净资产收益率	%	5.99	增加2.48个百分点

以上报告，请审议。

2018 年 6 月 29 日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 议案五

公司 2017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各位股东：

我受董事会委托，向大会报告公司 2017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经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公司 2017 年度共实现归属于母公司净利润 143,572,119.23 元，加上截至 2016 年末留存未分配利润 916,100,926.57 元，扣除其他分配 71,154.82 元，2017 年度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合计 1,059,601,890.98 元。

未来两三年，公司处于集中力量加快发展的时期。一方面，公司将继续优化产品结构，加大市场投入，加强重点市场开发宣传力度，对全国市场营销专卖点网点建设等，需要的流动资金较大，另一方面公司将使用自有资金逐步推进沱牌舍得酒文化体验中心、酿酒配套工程技改项目和公司信息化建设等技改项目的建设，进一步提升生产的自动化与管理的信息化水平。鉴于上述原因，2017 年度公司拟以年末股份总数 337,300,000 股为基数，按每 10 股派发现金 0.43 元（含税）向全体股东分配股 14,503,900.00 元，结余的未分配利润 1,045,097,990.98 元全部结转至下年度。公司本年度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公司独立董事陈刚、张生、宋之杰先生对利润分配方案发表了独立意见，认为公司 2017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符合公司实际情况，符合《公司法》等现行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既考虑了全体股东的当前利益，又兼顾了公司对生产经营、项目投资所需资金的实际承受能力，是公司和全体股东当前利益和长远利益的有机统一，不会损害中小股东的利益。

以上利润分配方案，请审议。

2018 年 6 月 29 日

2017年年度股东大会 议案六

关于 2018 年度年报审计续聘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的议案

各位股东：

我受公司董事会委托，向大会报告关于 2018 年度年报审计续聘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的议案。

经公司 2016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聘请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 2017 年度年报审计机构，现已届满。根据有关规定及实际情况，拟继续聘任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18 年度年报审计机构，为公司提供财务审计、资产验证、咨询等服务，年报审计费用预计为 50 万元。

以上议案，请审议。

2018 年 6 月 29 日

2017年年度股东大会 议案七

关于 2018 年度内部控制审计续聘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的议案

各位股东：

我受公司董事会委托，向大会报告关于 2018 年度内部控制审计续聘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的议案。

根据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的建议，拟继续聘任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18 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机构，内部控制审计费用预计为 20 万元。

以上议案，请审议。

2018 年 6 月 29 日

2017年年度股东大会 议案八

关于调整项目投资的议案

各位股东：

我受公司董事会委托，向大会报告公司关于调整项目投资的议案。

一、项目投资调整前概况

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和 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 2017 年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方案的议案》、《关于公司〈2017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修订稿）〉的议案》。本次非公开发行拟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 183,940 万元，全部用于以下项目：酿酒配套工程技改项目 199,380 万元，沱牌舍得酒文化体验中心 10,228 万元，其中，酿酒技改项目包括自动化灌装包装技改工程、供水技改工程、原粮粉碎工程、储酒库技改工程、节能改造工程、厂区环境技改工程、实验室技改工程 7 个子项。

二、项目投资调整原因

因公司未进行非公开发行，拟用自有资金对投资项目进行建设。

根据公司总体规划，决定建设具备科研实验与办公功能的综合性大楼，将酿酒技改项目中的实验室技改工程纳入体验中心项目，并对配套景观工程实施优化完善。

另外，由于公司产品结构变化，产能的需求也随之发生了变化，未来几年有较为宽松的时间，根据酿酒技改项目各个子项需求的轻重缓急安排资金，逐步推进酿酒技改项目的建设。

三、项目投资调整内容

将酿酒技改项目中的实验室技改工程纳入体验中心项目，统一规划、建设具备科研实验与办公功能的综合性大楼，并优化完善配套景观工程，体验中心投资总额随之调整为 34,800 万元，调增 24,572 万元。

将酿酒技改项目调整为两期建设，项目一期建设时间为 2017-2019 年，包含自动化灌装包装技改工程、供水技改工程、原粮粉碎工程、储酒库技改工程、节

能环保改造工程，一期投资总额为 70,554.90 万元（包括项目所需流动资金）；项目二期建设时间为 2020-2022 年，根据公司实际需求对余下子项进行建设，投资总额为 118,537.10 万元，合计投资总额为 189,092 万元，较原计划投资总额 199,380 万元，调减 10,288 万元（扣除实验室技改项目原计划投资额）。

四、项目投资调整的影响

公司本次对项目投资的调整，拟用自有资金逐步推进项目建设，不会影响公司后续的资金安排。调整后，酿酒技改项目能进一步提升公司生产自动化、管理信息化水平，体验中心项目将更好地展示企业文化，提升企业形象。

以上议案，请审议。

2018 年 6 月 29 日

**2017年年度股东大会
议案九**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各位股东：

我受公司董事会委托，向大会报告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为进一步规范公司治理，加强公司产品原产地和品牌保护，对《公司章程》相关内容进行了修订。具体修订内容如下：

序号	修订前条款内容	修订后条款内容
1	<p>第七十七条 下列事项由股东大会以特别决议通过：</p> <p>（一）公司增加或者减少注册资本；</p> <p>（二）公司的分立、合并、解散和清算；</p> <p>（三）本章程的修改；</p> <p>（四）公司在一年内购买、出售重大资产或者担保金额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 30%的；</p> <p>（五）股权激励计划；</p> <p>（六）利润分配政策的调整或变更；</p> <p>（七）法律、行政法规或本章程规定的，以及股东大会以普通决议认定会对公司产生重大影响的、需要以特别决议通过的其他事项。</p>	<p>第七十七条 下列事项由股东大会以特别决议通过：</p> <p>（一）公司增加或者减少注册资本；</p> <p>（二）公司的分立、合并、解散和清算；</p> <p>（三）本章程的修改；</p> <p>（四）公司在一年内购买、出售重大资产或者担保金额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 30%的；</p> <p>（五）股权激励计划；</p> <p>（六）利润分配政策的调整或变更；</p> <p>（七）法律、行政法规或本章程规定的，以及股东大会以普通决议认定会对公司产生重大影响的、需要以特别决议通过的其他事项。</p> <p>除普通决议和特别决议外，股东大会在审议公司注册地和税收缴纳地变更、转让“沱牌”与“舍得”等主要商标的事宜以及更改公司章程本条款时，应当由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 3/4 以上通过。</p>

本议案由公司控股股东四川沱牌舍得集团有限公司作为临时提案提交公司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已经 2018 年 6 月 15 日召开的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以上议案，请审议。

2018 年 6 月 29 日